公告编号: 2025-061

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3: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卢彬先生、非独立董事吴志伟先生、非独立董事刘旭晖先生、独立董事韩慧博先生、独立董事廖俊峰先生、独立董事王浩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股权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品牌孵化及管理业务发展战略,提升公司在健康食品领域的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 QINGMU PTE. LTD. 收购 Vitalis Pharma AS 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 Vitalis Pharma AS 的65.8314%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宜尚需履行中国境外投资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